

帝

国

的

草

原

三

部

曲

复活历史上最具争议的匈奴领袖冒顿单于



李兴叶●著

飞镞弑父

1



解放军文艺出版社

“帝国的草原”三部曲之一

飞镞弑父

李兴叶 著



解放军文艺出版社

图书在版编目 (CIP) 数据

飞镞弑父/李兴叶著. —解放军文艺出版社, 2006

ISBN 7-5033-1842-2

(“帝国的草原”三部曲之一)

I. 飞… II. 李… III. 历史小说—中国—当代 IV. I247.5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 (2005) 第 050896 号

书 名: 飞镞弑父——“帝国的草原”三部曲之一

作 者: 李兴叶

责任编辑: 侯健飞

装帧设计: 十亩工作室 / 裴海斌

责任校对: 刘晓京

出版发行: 解放军文艺出版社

社 址: 北京市西城区地安门西大街 40 号 邮编: 100035

电 话: 66531659

E-mail: jfjwycbs @ public. bta. net. cn

经 销: 全国新华书店发行所

印 刷: 世界知识印刷厂

开 本: 700 毫米×1000 毫米 1/16

字 数: 293 千字

印 张: 20.625

印 数: 1-8000 册

版 次: 2006 年 1 月第 1 版

印 次: 2006 年 1 月北京第 1 次印刷

ISBN 7-5033-1842-2/I·1439

定 价: 29.00 元

(如有印刷、装订错误, 请寄本社发行部调换)



李兴叶

1941 年出生在上海一个职员的家庭，祖籍宁波镇海。1964 年毕业于复旦大学中文系，先后在文化部北京电影剧本创作研究室、中央新闻记录电影制片厂、中国文联理论研究室、中国电影家协会工作过。1990 年初调中国作家协会《文艺报》社，先后任副总编辑、常务副总编辑；系中国作家协会会员、中国电影家协会会员、国务院颁发的“政府特殊津贴”获得者。

参加工作以来，从事创作研究活动有：参与十多部记录电影的摄制，为《国庆颂》、《再次登上珠穆朗玛峰》、《伟大领袖与导师毛泽东同志永垂不朽》等影片撰稿，出版电影史专著《复兴之路——1977 年到 1986 年的电影创作与理论批评》；发表影视理论与评论文章百万字以上，另发表短篇小说、散文等若干。

编辑和作家的关系各种各样，就我而言，由于性格使然，所以常常觉得作家有时像敌人，有时像兄弟，但更多的时候还是像敌人。对读者而言，只要编辑和作家别变成名利驱使下的同谋者，就可以放心来买某部书。我知道三卷本小说对挣钱不易的爱书人意味着什么，虽然定价低到了极限。如果读者还不放心或一时囊中羞涩，不妨先买其中一本来读，“三部曲”虽三位一体，主要描写一个匈奴帝国的领袖冒顿的传奇人生，但故事却相对独立，并各具完整性。相信朋友们看完一部后，就会节衣缩食来买另外两部。

关于作品：

第一部《飞镞弑父》主要写了在辽阔的草原上，匈奴大单于头曼在建立了稳固的政权后，屡犯中原。秦始皇派大将蒙恬统兵击败匈奴骑兵，收复河南失地。公元前三世纪，由于匈奴单于头曼骄奢淫逸，匈奴国渐露败相。此时头曼的儿子冒顿王子却卧薪尝胆，苦练一支精兵“鹰之队”。在一次狩猎活动中突然发动政变，智慧而残忍地用飞鸣镞射杀了父亲，出人意料地夺取了匈奴政权。

第二部《马踏东胡》主要写了冒顿王子弑父夺妻后，自立为匈奴大单于，同时内清异党，外练精兵。然而比匈奴更强大的草原部落东胡人却在匈奴叛将的唆使下，三欺匈奴。冒顿单于忍辱负重，先赠东胡宝马，再把自己心爱的女人献给东胡王，同时暗暗积蓄力量，终于在一个风雪之夜起兵，三天三夜奔袭数千里，一战灭东胡，逐步建立起全新的草原帝国。

第三部《白登之围》写了匈奴单于冒顿励精图治，匈奴国变得越来越强大，灭东胡后，又灭了西邻月氏国。汉高帝六年，冒顿联合降将韩王信军南攻太原郡，抵晋阳。汉高祖刘邦率 32 万大军北上拒敌，冒顿匿其精壮，以弱诱敌，刘邦却轻敌冒进，孤军深入，被匈奴精骑 40 万围困在白登上，激战七天七夜，最后陈平献计，重贿冒顿的爱妻兰霞阏氏才得以逃生。

关于作者：

李兴叶先生为人、为文都很低调，其小说艺术才华不容忽视。李先生创作“三部曲”花了很长时间，他像个气定神闲的丝绣女工，不受当代文坛喧嚣和嘈杂的影响，一针一线地细绣一幅“草原图”。这是当下一些写作者做不到的事情。我很欣赏小说中表现出的政治角力和战场厮杀，更惊异李先生如此深谙男女之情……当然，人类社会本来就是由男人和女人构成的，这是最真实的存永。就一部小说来说，人物情感的归属和命运的走向是第一位的，其他或许无足轻重。感谢陈建功先生、江晓天先生、李国文先生和杜高先生，他们在此书付梓前就给予特别的关注并提出中肯的意见。

色彩斑斓的长篇历史画卷

(代 序)

江晓天

1

自从上个世纪六七十年代编辑长篇小说《李自成》一、二卷以来，笔者对历史小说的创作多一份关注。新时期以来，历史小说的创作空前繁荣，出现了像《曾国藩》、《张居正》那样的好作品。近日读到了李兴叶同志创作的“帝国的草原”三部曲，又一次让我品尝到了阅读的喜悦。读后，十分兴奋，不忍释手。总的感觉是：这是一部艺术上很有光彩，思想上颇具深度，气势恢宏又赏心悦目的长篇巨制，是近年来长篇历史小说创作又一难得的收获。

“帝国的草原”挖掘了一位两千多年前的历史人物——匈奴王国的开国领袖冒顿单于。从散见在《史记》、《汉书》、《资治通鉴》里的简要记载中，作者调动各种艺术手段，巧妙地为一位人物铺设了一条光辉的生命之路，让今天的读者读到了匈奴史中最辉煌的一页。

对一部历史小说的鉴定主要看它是否能做到历史真实与艺术真实两者和谐的统一。这个统一最主要的又体现在作者倾注全部心血塑造的典型人物身上。能否使所描绘的历史人物栩栩如生，能否展示他性格的丰富、复杂以及创造历史的过人之处。“帝国的草原”中塑造的主人公冒顿单于出色地完满达到了这个创作追求。

“帝国的草原”三部曲也可称作“冒顿单于”三部曲。它着力表现了冒顿一生中作出的三件大事。第一部《飞镞弑父》写了冒顿这个胸怀大志而又失宠的匈奴王子如何当人质、受迫害，如何设下“飞鸣

鏖”的毒计，从昏聩的父亲手中夺取政权的故事；第二部《马踏东胡》写冒顿当上单于后如何励精图治、忍辱负重，最后一战攻灭草原强国东胡，把孱弱的匈奴带上草原霸主地位的故事；第三部《白登之围》写冒顿领军南下，夺回了当年被秦将蒙恬攻陷的河南故地，与新兴的刘汉帝国发生冲突，设计将踌躇满志的汉高祖刘邦围困在平城（山西大同）的白登山上七天七夜之久，迫使刘汉帝国改变了对匈政策，变对抗为和亲，匈奴从此也成为刘汉王朝最大的对手。这三件大事让冒顿彪炳史册，构成了这位匈奴帝国开创者生命史上的华彩乐章。三部曲每一部都独立成章，前一部又为后一部留下伏线，前后呼应，环环相扣。因此，虽然小说篇幅浩大，史实繁杂，但作品结构严谨，情节跌宕起伏，叙事层次分明，顺达流畅，读来酣畅淋漓，有一气呵成之感。

书中作者对冒顿单于的大智大勇与作为一个君王的雄图大略描绘得十分突出、十分充分。为了振兴匈奴的大业，他能付出一切代价，作出一切牺牲，忍受常人难以忍受的苦难与屈辱，又以常人难以想象的胆识与凶残，极富智慧地战胜了一个个强劲的对手，一步步登上了他事业的顶峰。由于作者在各种困境中，在爱恨情仇的纠葛中去刻画主人公，使主人公立体地、透明地矗立在读者面前。这个形象包含的人性的复杂与丰富、内敛的人性力度让人赞叹不已。

历史小说的创作必须尊重史实，更需要以现代人的观点来审视历史。冒顿这个人物在传统的史籍中也常提及，但他的出现往往与“弑父夺母”的“禽兽行为”联系在一起，匈奴这个词也常常与嗜杀、掠夺联系在一起，他们都是一群化外的野蛮人。“帝国的草原”中作者却是以历史唯物主义的观点认真深入地分析研究史实；用马克思主义民族观，以一种肯定、赞扬的态度描绘了这个民族的领袖人物，应该说，这一种观念的进步，深刻地揭示了匈奴民族古老的一页。作者也写了冒顿凶残、狠毒的一面，但同时也写出了这种行为内在的依据与特定情景下的合理性。中外历史上一个有作为的君王总是会以各种手段去实现它的政治目标。在政治斗争中，手段如何并不重要，重要的是既定目标的追求与实现。它也告诉读者，历史上任何一个民族的崛

起都有这个民族内在的生气，都有它天才的领袖人物的出现。

“帝国的草原”另一个鲜明的艺术特色是：作品整体呈现出的丰富斑斓的色彩感。这种色彩的构成有：各式人物的色彩，各种不同场景的色彩，游牧民族习俗风情的色彩。围绕着冒顿单于的谋臣武将、各个时期他的主要对手、君王后帐中的美人佳丽等等，人物众多，性格各异，铺设成一条长长的人物画廊，其中许多形象十分生动，富有情致，给人留下很深的印象。草原、森林、沙漠、河谷不同的地域风貌；风雪雷电变异的自然景观；独特的民族风情，祭祀、庆典、婚嫁、狩猎等等场景的转换。尤其要称道的是作品中描绘了多次战役的宏伟场景，每次战役都有不同的特点，十分精彩。另外，作品中繁富独特的细节描写也增添了作品的色彩。

3

这多姿多彩的各种因素，艺术地再现了两千多年前的故事发生的环境氛围，也整体上增强了作品的历史感与真实性。它在我们眼前铺开了一幅色彩斑斓的长篇历史画卷，在这幅画卷中冒顿单于英姿焕发地率领他的“鹰之队”开创着他的草原帝国。

结识兴叶同志是在上个世纪 70 年代末，当时他是从事影视美学理论研究的，业余也写写小说，我拜读后说过他作品中有一股灵气。在这部“帝国的草原”中，我又读到了这股灵气。作为一个老朋友我衷心祝贺这部作品的诞生，相信它一定会受到广大读者的好评与欢迎。

2005 年 11 月

目录

色彩斑斓的长篇历史画卷 (代序) 江晓天 / 1

楔 子 / 1

第一章 烽烟突起 / 2

第二章 河南大战 / 16

第三章 单于庭之变 / 48

第四章 月夜闯关 / 76

第五章 逃亡途中 / 95

第六章 珠儿之死 / 116

第七章 万骑长 / 137

第八章 问计图强 / 159

第九章 舐犊情 / 182

第十章 美人们 / 194

第十一章 诡计迭出 / 207

第十二章 黑色的秋天 / 238

第十三章 雪地遇险 / 258

第十四章 飞鸣镝 / 273

第十五章 射天狼 / 297

尾 声 / 320

后 记 / 321

楔 子

公元前三世纪末，正当秦王朝为统一中国，纵横捭阖，杀伐征战，忙得不亦乐乎的时候，在北方广袤的草原上，一个坚忍、剽悍的游牧民族几经兴衰变迁，终于诞生了一位天才的领袖人物。在这个天才人物的铁腕下，这个剽悍的民族渐渐复兴、壮大，一步步登上了世界舞台，演出了一幕为期数百年的历史壮剧。

1

这个民族便是当时令人“谈虎色变”的匈奴，它构成了秦汉两朝最大的外患。在汉朝皇帝、文臣武将煞费苦心的征讨、和亲，一手大棒、一手胡萝卜，这种中外古今传统手法的交替运用下，加之一条从先秦开始修建的、历来颇有争议的万里长城，终于挡住了匈奴铁骑的南下，并以数以百万计的生命与亿万钱财金帛的代价削弱了他们。

经过百年血战，加之内部分裂，匈奴王国的一部分后来归附了汉王朝，以后渐渐融合到华夏各民族中。另一部分匈奴人则掉头西去，又神气活现地入侵了伊朗、印度，蹂躏了欧洲大陆，制造了一个西方人称之为“黑暗时代”的历史时期。

在历史变迁的长河中，他们又如同一颗耀眼的彗星那样，神奇地消失在夜空里，隐身在东西方各个民族中。因此，当一个西服革履的现代人，无论是东方人，还是西方人，煞有介事地告诉你，他是匈奴人的后代时，你切莫诧异，因为这是可能的。

那位匈奴王国的真正创始人，那位被西方历史学家比作波斯的大流士、马其顿的亚历山大大帝的领袖人物，在中国的史籍上，他被称作冒顿单于^①。

^① 冒顿，音墨毒 (muò dú)；单于，音蝉余 (chán yú)，匈奴语最高首领的意思，同君主。

第一章 烽烟突起

那是一个遥远的年代，遥远得像一个神话，遥远得在茫茫的大地上只留下一丝淡淡的印迹……

公元前 215 年，秦王朝吞并六国，统一中国后的第六年。

六月盛暑，骄阳炙人。

威名赫赫的咸阳宫，重重殿宇，层层台阁，鳞次栉比，错落有致，整座宫殿金碧辉煌，远远望去，像天上的神宫安落在人间。

始皇帝嬴政用罢了午膳，在一张镶嵌着金丝白玉的紫檀木卧榻上侧卧着小憩。

今年一开春，他又带领群臣去东巡，大队人马浩浩荡荡从咸阳城出发一直巡行到渤海边。

早在春秋战国时期，沿海各国的方士与道家都说，东海上有着蓬莱、方丈、瀛洲三仙岛，岛上有仙人的洞府，若能登上仙岛，可求得长生不老之药。嬴政当上始皇帝后，便一次次派人出海去寻访仙岛，求取长生不老之药。但派去的人不是杳无音信，便是回报仙岛在虚无缥缈处难以寻访。凡空船而还者大都被他诛杀于市。这次，他到了东海边，本想亲自登舟出海去寻访三仙岛，寻访大仙姜子牙高求取长生不老之药，谁料想适逢风暴，连日阴雨，海面上风急浪高，怒涛汹涌。面对茫茫大海，惊涛骇浪，他难免有些踌躇，加上丞相李斯等人竭力劝阻，他便长叹一声，留下博士卢生，让卢生携带白璧一双、黄金百镒，焚香斋戒，代自己去寻访仙人。又让李斯撰文在碣石山刻了

块颂扬自己功德的石碑，便匆匆返回。

回来的路上，他绕道巡视了北部边境的防务，这样，回到咸阳城已近仲夏了。

回京后，等待他批阅的各地奏章堆积如山。嬴政本勤勉，平日每天规定自己要看来一石（120斤竹简）奏章，这些天又多看了些，于是身体渐感不支。刚才午膳罢，他本想马上伏案批阅奏章，一低头，一阵眩晕，眼前发黑，差点摔倒。宫女们马上扶住他，服侍他在卧榻上躺了下来。

宫室中静悄悄的，两个俏丽的宫女跪立在卧榻旁举着羽扇一上一下轻轻地拂动着。高大的宫室并不闷热，珠帘外宽宽的廊檐挡住了酷烈的暑气，室内很凉爽，然而那两个宫女还是十分专注地轻摇着羽扇，大气也不敢喘地侍候着大王。她们知道嬴政怕热，怕出汗；另外，如果有一只钻进来的苍蝇或别的飞虫叮咬了大王，那可是不得了

3

的祸事，喜怒无常的大王也许会砍掉她们的脑袋……

铜漏^①发出单调的滴水声，焚烧的椒兰飘出淡淡的香烟，一切都那样静谧、惬意，只有院前那排大柳树上传出的阵阵蝉鸣声打破着寂静。

嬴政闭着眼并没睡着。他是心重的人，入睡很慢，一静下来，头脑中的念头便纷至沓来。刚才那阵眩晕虽然马上过去了，却又触动了他一块心病，叫他心烦意乱。他十三岁登上王位，至今已三十二年了，这些年的操劳、忧患与亲历的种种惊险无情地损耗着他的身体，虽说他才四十三四岁，但鬓发早已斑白了，满口的牙齿也松动了。现在，他躺在卧榻上，内心十分焦躁，身上的毛病越来越多，那长生不老药不知何时才能求得？他想起了燕人卢生，这次不知能求到药否？卢生也该回来了，难道又像前几回那样，那些方士拿了他的钱财便如泥牛入海，杳无音信？

正寻思间，宫室外的回廊中传来轻轻的脚步声，听得出来是那名掌管传达的谒者。脚步声到了珠帘外便停住了，听得唧唧啾啾的几声

^① 铜漏，古时一种以滴水计时的器皿。

低语，他知道那是那个谒者在与门口当值的宦官令交谈，几声低语后就无声息了。

嬴政翻了身，脱口而出地问了一句：“什么事？”两眼仍然闭合着。

轻轻的三个字，却有着极强的穿透力，门口当值的宦官令马上轻掀珠帘，屏气敛息地进来，跪倒在卧榻旁，说道：“奴才该死，惊扰了大王，请大王恕罪。”

“哼……”嬴政不满了，他明明问了什么事，难道还要他重复一遍。

宦官令明白了这“哼”的意思，马上接口奏道：“谒者来奏报，博士卢生回来了，现在宫门侍候，大王是现在召见，还是明日早朝召见？”

“噢……”听说是卢生回来了，嬴政睁开了眼睛。沉默了一刻，他霍地坐起来，挥了一下手说：“召！”

嬴政整了整袍袖，振作精神，在案几前盘膝、端坐，在臣下面前，他总是目光炯炯，神采奕奕。此刻，他内心十分兴奋、激动：那卢生真的回来了，不知他见到羡门大仙了没有？仙药求到了没有？但愿这次不再叫他失望。尽管内心焦灼、激动，外表上他仍很平静，眯缝起长长的双目，抬起了头注视着那不可知的虚空。

在谒者的引导下，博士卢生匆匆地进来，他低头、跪拜、叩头，俯身伏在嬴政的案几下。

“什么时候回来的？”嬴政问道。

“微臣刚进城，不敢逗留，即来宫门候召。”卢生稍稍抬了抬头，说完了又趴伏在地上。

“嗯……”嬴政这才低眼望了下匍匐在地的卢生，倒是一副风尘仆仆的模样。见到那平日伶牙俐齿的卢生这副诚惶诚恐的神情，一种不祥的预兆掠上他的心头。

“那么……事情办得怎样了？”嬴政压抑着紧张，低低地问道。

“微臣该死，有辱王命，羡门大仙行踪飘忽，微臣无缘谒见。”说着，他又频频叩头，像鸡啄米一样。

听到卢生这个回答，嬴政不由得怒火中烧，浑身不禁颤抖起来。他日思夜盼，如久旱盼甘露般盼望着卢生给他带来好消息，没想到盼来的只是这几句话。这个该死的卢生，真是无用的东西，既然羡门大仙仙身都没见到，那长生不老药当然又成画饼……这孽臣为什么不再寻访，为什么就这样擅自回来，他竟这样轻率地对待王命！嬴政越想越生气，越想越恼火，这孽臣既然求不来仙药，那留他作甚？他主意拿定，便“嘿嘿”一声冷笑，说道：“来人……”

这声冷笑，这声“来人”，周围的侍臣们知道事情要坏，大王又要开杀戒了。匍匐在地上的卢生也知道大事不妙，他连忙抬身张手，喊道：“慢，大王息怒，微臣还有要事启奏！”

“嗯？”嬴政被他截住了话头，听说卢生还有要事启奏，便轻轻一挥手，让闻声进殿的甲士^①退下，又仔细地听卢生说下去。

“大王，微臣攀缘各海岛，虽未见到大仙，但在海上与大仙的两名弟子相遇。他俩说，奉师命劝阻微臣回去，说大王所求之事，仙人已知道了，大王与羡门大仙自有仙缘，日后当会相见。大仙留下黄绢一方，让弟子交于微臣返京复命，事关重大，微臣不敢耽搁，别过那两名弟子，便赶紧回来了。”说着，他从怀中掏出一块一尺见方的黄绢，恭恭敬敬地双手捧着，举过头顶。边上的宦官令马上接过那方黄绢，小心翼翼地将它安放在嬴政面前的案几上。

嬴政听了卢生的这番辩解，怒火稍平息了些，尤其听说仙人送来一方黄绢，怦然心动。他矜持地低下了头，仔细端详案几上的那方黄绢。那方黄绢是张图谶^②，四周点点划划、曲曲弯弯画着许多难以识别的符号图案，中间有一条至关紧要的谶语：“亡秦者胡也”。

嬴政读到这条谶语，眼睛都直了，只觉得天旋地转，浑身发冷，手脚也不由自主地颤抖起来。他匆匆地捧起那方图谶又读了一遍：“亡秦者胡也”写得明明白白，一点没错，这是怎么回事？这次他让卢生去寻访羡门大仙，一是求取长生不老之药，二是求仙人指点帝国

① 甲士，古代皇室中的兵士。

② 图谶：古代迷信品，上面记载着一些预言与预兆。

前途。那些方士都说羡门大仙有脱胎换骨、羽化登仙之术，还能预知五百年天下兴亡之事。那位大仙真是未卜先知，没见到卢生，已预知卢生来意，给他留下了这条谶语。可是，这条谶语太凶险太不吉利，“亡秦者胡也”，那说明他的万世帝国是个梦想，秦终将败亡。“胡”，“胡”指的是谁呢？他该怎么办呢？一时间，他脸色煞白，头脑中各种念头像波涛一样翻腾，身上浸出一身身冷汗，眼前迷迷糊糊的，似乎进入了一片混沌的世界。周围是一片难堪的寂静。沉寂了片刻，他突然清醒过来，他怎能这样失态！他下意识地向前方扫了一眼，见那些侍从、宫女还是像平日那样俯首默立。他吐了一口气，以极强的自制力将那方黄绢折起，对依然匍匐在地上的卢生低声问道：“这方仙人所赐的黄绢，谁还看过？”

“那是仙人让微臣呈送大王的，微臣哪敢示人，微臣一直贴身珍藏，沿途官吏面前从未敢提起。”卢生伏着乖巧地回答。

“好，很好，你暂且退下，朕待会儿再召见你。”

“遵旨。”他马上爬起，低着头，俯身退出。

嬴政看他出去，想了一想，对边上的宦官令说道：“速速密召左丞相李斯、右丞相冯去疾、御史大夫冯劫、内史蒙恬进宫议事。”

二

十天后，咸阳城里里外外都变换了一番气象，到处都在传言，大王要出兵讨伐匈奴了，又要打仗了。一种兴奋、喧嚣、惊恐不安的气氛从城里漫向了城外，漫向了重重叠叠的塬、梁、峁、沟。那正在扬花结实的庄稼，那一天天长膘的牛羊骡马，那一片盛绿覆盖的山野，那和平宁静的田园生活，顷刻间，被一堵铺天盖地的战争阴云卷没了。

百姓们纷纷叹息着战争开始了，又该出人出钱，又该流血流汗，又该死人了……

秦王朝强大的军事机器迅速又有效地开动起来，在首都咸阳城西

北面的陇西郡、北地郡、上郡^①的大小官道上塞满了行进中的军队。山道上旗幡招展，人声如潮，戈矛成林，刀剑如海，各路大军、各个兵种从四方调来，都匆匆地向北方集结。

一辆辆包铁箍铜的战车上站立着执戟举盾的武士。他们身披重甲，身材魁梧，孔武有力，骄横的脸上满是一副不可一世的气概；一队队步卒束发裹腿，扶弓挎箭，手执矛戈簇拥在战车前后，大致每一辆战车周围有步卒二三十人。尘埃与汗水把那些步卒的脸面弄得污秽不堪，粗布制成的黑色军服印出了一片片白花花的盐渍，但他们仍然齐整地行进着，显示出一种训练有素的军事素质。战马嘶鸣，一队队骑兵不断超越身边的战车、步卒，向前赶去。他们身披铠甲，精神抖擞，策马小跑，在拥挤的山道上，拉开长长的队列，扬起一道厚厚的沙尘。辚辚的骠马大车拉着当时的重武器——一架架高大的抛石机，一台台巨型弩床艰难地行进在盘山道上，鞭哨声、吆喝声不绝于耳，无论是驭手还是牲口都大汗淋漓。运载粮秣的牛车马车与人夫挑子来来往往更是不绝于道。

这次征讨匈奴的大军由内史蒙恬挂帅。蒙恬的行辕设在北地郡的义渠县（故城在甘肃宁县西北）。春秋时期，这一带原是义渠戎国的疆土，一个世纪前义渠戎国被秦国攻灭，秦王朝在这里划郡置县，并开始在这一带修筑长城，以抵御北边的强胡，那便是秦长城的滥觞。

高高的灰墙，黑漆漆的大门，重重院落显示着行辕的森严。行辕周围，雄赳赳的武士五步一岗、十步一哨，闲杂人等被驱赶得干干净净。辕门口蹲踞着两只巨大的石刻狻猊，简洁而粗犷的线条勾勒出凶猛与威严。辕门前正中的旗杆上高悬着一面丈许的大纛，中间绣着斗大的“蒙”字。辕门两侧停满了文武官员的车马。

两排高大的武士架起了刀门，从辕门口一直通往议事的大厅，明晃晃的刀斧寒光闪烁，透出一股凛然的杀气。

此刻，西北三郡的军事会议正在行辕的大厅里举行。主将蒙恬官服威严地端坐在中央的虎皮垫子上，边上是英气勃勃的副将王离。大

^① 陇西、北地、上郡为秦北边三重镇，在甘肃东南部、宁夏东部及陕北延安一带。

厅两侧按官阶高低坐满了国尉、郡尉、郡守、县尉等武将与峨冠博带的文臣谋士。

蒙恬四十上下的年纪，他身材伟岸，脸庞瘦削，线条刚直，双目炯炯有神，颌下几络清须，英武中又有一股儒雅之气。蒙氏是世家，祖父蒙骜、父亲蒙武、兄弟蒙毅与他本人一门三代都是秦国的名将，为秦王朝攻灭六国立下过赫赫战功。

由于蒙恬胆气过人，又精通韬略、善于用兵，深得嬴政宠信，在朝廷官拜内史之职。内史一职相当于后来的京兆尹，是负责防卫京城地区的军政长官。像嬴政那样胸中云谲波诡、多疑忌刻的一代枭雄，能将这个拱卫中枢的重要职位交给蒙恬，足见对他的信任。这次秦王嬴政又将北伐匈奴的重任搁在他的肩上。

那天，博士卢生带回那张图谶后，嬴政急召李斯、冯去疾、冯劫、蒙恬等几个文武重臣进宫研究那张图谶，商量对策。那张图谶上点点划划、曲曲弯弯画着的各种符号，几个人都辨认不出，尽管李斯是位篆刻的专家，也猜度不出其中的涵义，但那条谶语“亡秦者胡也”，几个谋臣与嬴政都想的一样：“胡”便是北边的匈奴。谁也没想到，也不会想到那个“胡”也许是指当时十五岁的秦王小儿子胡亥。

匈奴早是北方的边患，百年来燕、赵、秦三国经常与匈奴各部落发生战争。为此，三国先后都修筑起长城，抵御匈奴骑兵的长驱直入。现在，六国已灭，宇内一统，环顾四方，威胁秦王朝的强敌也只剩下匈奴了。匈奴各部又离得很近，他们的游牧地近年已深入到黄河河套以南，三五天内铁骑即可逼近咸阳。再说，当初强大的西周王朝就是被北方的犬戎攻灭的，致使京都镐京陷落，周幽王被杀于骊山之下，逼得周平王只得迁都洛阳，这也是史称东周的开始。秦王的先祖就是因为周平王东迁中护驾有功，被封为诸侯的，并开创了“秦”的历史。这段历史掌故嬴政和他的谋臣当然都清楚。当时的犬戎便是匈奴的祖先，而西周的古都镐京与咸阳城更是近在咫尺。

这种历史的比拟使嬴政对仙人羡门子高的这条谶语深信不疑。他是个当机立断的人，既然认定匈奴便是亡国灭种的祸根，他即刻下了决心。他眯缝着眼，露出两道凌厉的光，语气沉稳地言道：